

江门市生态环境局文件

江开环审〔2020〕183号

关于开平市百合镇嘉信模具厂年产塑料配件 450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

开平市百合镇嘉信模具厂：

报来《开平市百合镇嘉信模具厂年产塑料配件450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“报告表”）已收悉，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开平市百合镇嘉信模具厂年生产塑料配件450吨位于开平市百合镇松朗管区松朗街8号之一，占地面积为8000平方米，建筑面积为2700平方米，总投资150万元。项目不得使用废旧塑料作为原材料，主要生产设备如下：

序号	设备名称	型号规格	数量
1	注塑机和料斗	50T-325T	29 台
2	混料机	50kg-100kg	7 台
3	破碎机	200~600	9 台

序号	设备名称	型号规格	数量
4	塑料挤出机	/	3 台
5	铣床	立铣	4 台
6	钻床	/	1 台
7	攻牙机	/	1 台
8	线割机		1 台
9	磨床		2 台
10	普通车床		1 台
11	火花机		2 台
12	冷却塔	20T	1 台
13	空气压缩机		1 台
14	吊机	2.8t	1 台

二、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，在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进行建设，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，并确保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和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，其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。项目建设和运营中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

（一）注塑工序的非甲烷总烃、颗粒物排放执行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31572-2015）表 4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

值及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标准；恶臭污染物排放执行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4554-93）中新改扩建项目厂界二级标准值。

（二）按照“清污分流、雨污分流”的原则设置给排水系统。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前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《农田灌溉水质标准》（GB5084-2005）旱作物标准后，定期由农户外运堆肥，回用于农田灌溉，不外排；市政管网接通后，生活污水处理达到广东省《水污染物排放限值》（DB44/26-2001）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，可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百合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。

（三）用低噪设备和采取有效的减振、隔声、消音措施，合理安排工作时间，确保厂界噪声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的2类标准。

（四）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，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，在厂内暂存应符合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597-2001）；一般工业固废在厂内暂存应符合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、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599-2001）及其修改单的要求。

三、根据报告表的核算，项目经整治提升后污染物排放总量削减为：VOCs（以非甲烷总烃计）0.196吨/年。

四、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

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制度。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，项目须经验收合格后，主体工程才能投入正式生产或使用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百合镇人民政府、开平市几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